

解开心结 调出温度

——覃塘区人民法院派出法庭积极践行“枫桥经验”化解矛盾纠纷

李倩

一直以来，覃塘区人民法院派出法庭扎根基层，秉持“和”字为贵理念，践行“枫桥经验”，全力化解农村矛盾纠纷。

法官耐心调解，促言和

“我们不吵了，这事就到此为止！谢谢法官！”在覃塘区人民法院石卡法庭的调解室，张老太与覃老太两家人握手言和。处在事件漩涡中心的几名老人也表示，不再为此事争执。

张老太与覃老太是同村村民，有沾亲带故的关系。因覃老太家装修时不选用张老太家人，故张老太每次在村中见到覃老太家人便与之争吵，如此争执了1年多。近日，张老太外出时又遇到覃老太家人，双方再起争执，并致张老太受伤，双方闹进了派出所。

由于之前两家积怨，张老太受伤后，矛盾立即升级，民警多次劝解，双方仍针锋相对。张老太将覃某诉至石卡法庭，要求对方赔偿医药费、误工费等经济损失共7000余元。

石卡法庭法官收到该案材料后，来到派出所调查情况，得知双方存在矛盾已有了1年多，且派出所及村委会多次调解都无济于事。法官认为，双方同村而居，若不消除心结，无法实现案结事了。于是，法官先到被告家了解被告及其家人的想法。被告表示，两家人长期争吵，后因打架进派出所而矛盾升级，认为原告要求的赔偿金额过高。而原告则不愿意退让。法官一直做双方思想工作，但是直至开庭，双方仍未达成调解方案。开庭当天，两家来了不少亲属，眼看矛盾又一触即发。法官没有放弃，开庭还继续做调解工作，发现庭审期间的双方语气有所缓和，在庭审

辩论终结前再次进行调解，终于促成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被告当场履行赔付。

石卡法庭将调解工作贯穿于庭前、庭中、庭后等诉讼各个环节，多渠道多途径解决辖区群众的家长里短和矛盾纠纷，2024年以来，石卡法庭调解率为77.21%。

干部参与调解，解心结

“今年过节，你一起回来祭祖啊！”

一起叔侄之间的矛盾纠纷，在村干部的见证下烟消云散。

韦某回家吃饭时，遇到父亲与住隔壁房屋的叔叔因停车琐事发生口角，遂上前阻止。在拉扯过程中，双方矛盾升级，导致韦某头部受伤流血晕倒，被送往医院救治，共花医疗费数千元。

双方家庭经过这次矛盾后互不往来，韦某要求叔叔赔付其经济损失9000余元。村委会多次调解无果之下，韦某将叔叔诉至五里法庭。

法庭认为，原告和被告既是叔侄关系又是相邻关系，如果案件简单地就事论事一判了之，无法真正化解他们的矛盾。因此，法官先与双方分别沟通，但双方当事人都认为对方不讲亲情、不讲道理。经过法官不断劝解，双方态度有所缓和。开庭当天，法官邀请村干部一同到庭进行调解，向双方摆事实、讲道理，阐述相关法律法规。在双方意见不统一时，法官与村干部耐心做当事人思想工作，成功打开叔侄两人的心结，化解了矛盾。在法官和村干部的见证下，叔侄在和解协议签上了自己的名字。叔侄马上到银行取钱履行赔付，并约侄子过节一起祭祖。

邀请村干部共同调解，是五里法庭实施三五“村长”计划中的一环。五里法庭庭长余艳介绍，法庭推出“三五议事”多元解纷机制，将综治中心、派出所、司法所等功能中心站所与法庭融合，形成了党委、政府牵头的化解矛盾工作机制，如今进一步发展和完善为三五“村长”计划，旨在进一步凝聚辖区各村屯的力量，通过府院联动、信息共享、部门协作形成良性循环，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

“三老”调解说和，获认同

“我们调解了一起纠纷，当事人需要申请司法确认，现将相关调解材料转交给法庭进行司法确认。”这是东龙法庭“三老”调解联络站的调解员向法庭的法官汇报调解成果。

覃某三兄弟房屋前面的挡土墙因雨水浸泡倒塌，导致林某的房屋门窗受损，双方由此产生纠纷。该村的特邀调解员从邻里关系的互谅互让谈到集体的团结友爱，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促成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并当场支付履行款后，向东龙法庭申请司法确认，双方的纠纷就此画上圆满的句号。

近年来，东龙双语法庭积极探索涉民族地区案件多元化解、诉调对接工作的新思路、新举措，成立了“三老”调解联络站，特邀当地了解民族风俗习惯的乡镇干部、德高望重的村民为调解员，调处乡邻乡亲的小纠纷。但如果这些小纠纷处理不好，就可能会引发大矛盾，“三老”调解员充分发挥其优势，耐心细致地化解矛盾纠纷，助力乡村和谐稳定，获得群众的点赞。



2024年12月29日，武警广西总队贵港支队组织80余名小学生走进军营，通过观摩军事训练、参观内务设置、体验武器装备等形式体验军营生活，把维护国家安全的“种子”种在了一颗颗童心之间。图为小学生体验武器装备。
孙跃 管健龙 唐永祺 摄影报道



近日，贵港市少年警校荷城小学教学点揭牌仪式暨警营开放日活动在港北区荷城小学举行。活动期间，文艺汇演、警体拳和警犬表演轮番上阵，赢得师生阵阵欢呼声和掌声，现场还设置警用装备展示和普法宣传等区域，引导广大青少年做平安建设的传承者、法治思想的传播者和公平正义的守护者。图为活动现场。

李丽摄



近日，桂平市消防救援大队开展消防站开放日活动，万锦英才幼儿园的孩子们通过看一看、听一听、摸一摸，更真切、更全面地学习消防安全知识和了解消防器材，有效增强消防安全意识。图为活动现场。

全媒体记者高干千摄

贵港讯 2024年12月21日至31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开展为期10天的全市道路交通安全整治攻坚战，通过强化隐患排查、巡逻管控、违法整治和宣传引导，净化辖区道路交通环境，防止道路交通事故发生，推动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作走深走实。

攻坚战期间，我市交警部门科学调配警力，联合治安、特警、派出所交警中队等警力，动员乡镇政府干部、网格员等力量参与，通过自行组织夜查和全市统一行动等勤务模式，在辖区持续开展酒驾醉驾集中整治行动，重点排查私家车、面包车、摩托车等重点车辆的驾驶员酒驾、醉驾

我市攻坚整治突出交通违法见成效

通违法行为，同步查处超员、不系安全带、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结合实际查处毒驾、涉牌涉证、疲劳驾驶、非法改装车辆“炸街”扰民等违法行为。

市交警部门联合交通执法部门在桂平、平南和覃塘设置4个24小时治超执勤点，地空联动全天空候开展“百吨王”、遮挡号牌、超限超载、非法改装等货车突出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同时，联合交通、城管、教

育、卫生等各职能部门力量组成联合执法小分队，围绕货车肇事、酒驾醉驾、面包车和三轮车超员、电动自行车和摩托车交通违法等“小切口”开展集中打击整治，形成对路面交通违法的高压严管态势。

据统计，截至2024年12月30

(莫清清 谢琴美)

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行动

■政法论坛

“如我在诉”是公正司法的有效密码

陈毅清

因为一堵高2米、长10米的挡土墙，比邻而居的两名老人对簿公堂。港南区人民法院木格人民法庭庭长冉圣以“如我在诉”的司法理念，摸清当事人的真实诉求，减轻当事人的诉累，针对一方当事人已离家外出务工的实际情况，历经1年时间、前前后后32通电话，最终化解了两家的矛盾，实现案结事了。(据《法治日报》2024年11月24日报道)

把自己摆进去，如同自己在诉讼，自己就是当事人，看看自己是否接受办案时认定的事实和法律适用。新时期的司法审判，无论是刑事量刑、商事纠纷，还是民事调解，都需要办案法官在保持中立的前提下，站在当事人的角度，精准感受当事人的所思、所想、所虑，带着深厚的情感做出公平公正的裁判。

反观这起巷墙之争，冉圣法官通过反复梳理和分析，找到了房屋损失费这一矛盾关键点，随后到建材市场、水泥厂、砖厂请教当地建房经验

丰富的工人，了解市场行情，由此确定农村房屋建设的市价标准，并根据双方分歧点，划出合理的赔偿区间。这说明，践行“如我在诉”的司法理念，必须以客观公正的案件事实为基础，在法律事实和客观事实之间找到平衡点，让当事人真切地感受到法官查明事实的决心、化解矛盾的公心和司法为民的真心。尤其是在广大农村地区，相当数量的案件是因家庭、邻里小事引发，要求办案法官务必以抽丝剥茧的耐心查清小事背后的司法大法理，充分考虑当事人的诉讼处境，想当事人之所想和未想，以公正高效的裁判维护基层和谐稳定。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新时代下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要求越来越高，司法工作人员要时刻牢记，“如我在诉”是公正司法的有效密码，应以更多可感受、能体验的方式，让广大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港北区检察院“支持起诉+诉前联动”解追薪难题

152名农民工共收到工资816万余元

港北讯 近日，港北区人民检察院与港北区人民法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动协作，成功化解一起涉152名农民工816.58万元的群体性讨薪纠纷，切实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2023年，某施工单位招募高某某等152名农民工在港北区某楼盘项目工地务工，工程竣工后，一直未支付劳务报酬。高某某等农民工多次向施工单位索要无果后，便向港北区人民检察院申请支持起诉。

港北区人民检察院审查后，认为高某等农民工的申请符合受理条件，予以受理。该院受理案件后，考虑到涉案人数众多，欠薪时间跨度大，多次走访某施工单和劳动监察部门，调取涉案项目农民工工资汇总表，确定涉案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金额达816.58万元。得知因项目业主拖欠工程款，导致某施工单位陷入困境，无

法支付农民工工资，检察机关联合法院、住建、人社部门，利用劳动人事争议多元调解机制平台，多次组织双方召开诉前调解会议，促成双方签订调解协议，约定某施工单位于2024年10月20日前支付拖欠的816.58万元劳务款。

调解协议约定的支付日期届满后，农民工工资仍未支付到位，该院持续跟进监督，督促项目业主方配合办理款项支付手续，协调银行加快款项审核支付进度，最终促成某施工单位将拖欠的工资支付到位，152名农民工终于在2024年12月拿到了拖欠已久的工资。(北检宣)



思旺法庭调结一起跨国借贷纠纷案

平南讯 近日，平南县人民法院思旺法庭法官庄冰冰采用远程连线的方式化解一起跨国借贷纠纷案。

原告小明借了3500元给被告小艳，经多次催讨未果，遂将其诉至法院。庄冰冰受理该案件后，发现原告填写的送达地址是国外某地，拨打原告国内的电话一直处

于关机状态。为了保障当事人的诉讼权益，庄冰冰在证据材料中找到原告微信号并与其取得联系。但是，被告对还款事宜颇为消极，庄冰冰不放弃，继续调解，终于在开庭前做通被告的思想工作，促成双方达成分期履行的调解协议，为这起跨国案件圆满画上了句号。(欧展辛)

再婚后离婚能否索赔继子的抚养费

再婚重组家庭再次解散，能否要求对方赔偿继子的抚养费？近日，港南区人民法院审理一起离婚纠纷案，驳回原告要求赔偿继子抚养费的请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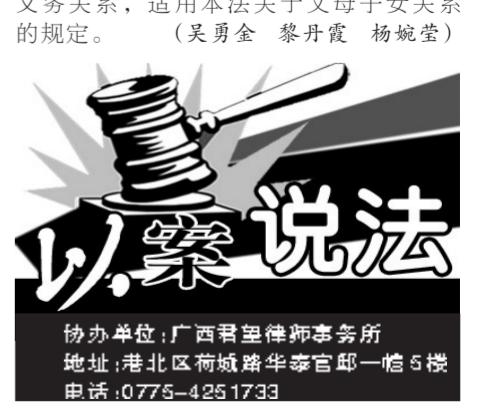
原告甘某某与被告杨某某于2006年12月登记结婚。杨某某此前与他人非婚生育一个儿子，结婚后孩子随甘某某和杨某某共同生活，并更名为甘某。2011年5月，杨某某和甘某登记离婚。2015年7月，双方复婚。2022年9月，杨某某以夫妻感情破裂为由向法院提出离婚诉讼，法院判决不准离婚。2023年，甘某某向法院提出离婚诉讼，并请求法院判决杨某某赔偿抚养继子抚养费15万元。

法院审理认为，原告甘某某诉请与被告杨某某离婚，被告同意离婚，法院予以确认。关于原告主张被告赔偿其15万元抚养继子的抚养费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一十七条第二款、第一千零五十八条的规定，继子甘某是在原告和被告婚姻关系存续期间跟随其共同生活，两者对继子甘某均有抚养、教育和保护的权利和义务。原告对继子甘某的抚养是履行其法律义务，故原告主张被告返还继子甘某抚养费，没有法律依据，法院不予支持。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及继子户口迁出、继子改名的问题，法院认为，户籍管理不属于法院审理范围，自然人享有姓名权，有权决定、使用、变更或者许可他人使用自己的姓名，故原告该请求于法无据，法院不予支持。

法院依法判决，准予原告甘某某与被告杨某某离婚，驳回甘某某要求赔偿继子抚养费的请求。

法官提醒：父母对未成年人子女有抚养的法定义务，并不会因为父母的离婚和再婚而改变。在再婚重组家庭中，继父母与继子女之间形成抚养关系就如同亲生父母与子女之间的关系一样，不能因为没有血缘关系就拒绝承担应当的抚养教育义务。

相关法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一千零五十八条 夫妻双方平等享有对未成年子女抚养、教育和保护的权利，共同承担对未成年子女抚养、教育和保护的义务。
第一千零七十二条第二款 继父或者继母和受其抚养教育的继子女间的权利义务关系，适用本法关于父母子女关系的规定。
(吴勇金 黎丹霞 杨婉莹)



协办单位：广西昇望律师事务所
地址：港北区荷城路华泰官邸一栋5楼
电话：0775-4251733